四川农业大学
关于举办第十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

各院、所（室）：

为进一步增强大学生职业规划意识，指导其通过学习和实践提升综合素质和能力，及早做好就业准备，以择业新观念打开就业新天地，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根据《教育部关于举办第四届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教学函〔2026〕2号）、《关于举办第四届四川省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的通知》（川教函〔2026〕472号）要求，我校定于2026年10月—12月举办第十四届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暨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内选拔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大赛主题

筑梦青春志在四方，规划启航职引未来

二、大赛目标

通过举办大赛，更好实现以赛促学，引导大学生树立正确的成长成才观和择业就业观，科学合理规划学业与职业发展，提升就业竞争力；以赛促教，促进高校强化生涯教育，坚持就业指导“进支部、进课堂、进云端、进宿舍、进家庭、进企业”，做实做细就业指导服务；以赛促就，广泛发动行业企业和高校共同参与，推动人才供需有效对接，全力促进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充分就业，努力将大赛打造成强化生涯教育的大课堂、促进人才供需对

接的大平台、服务毕业生就业的大市场。

三、大赛组织

（一）主办单位

招生就业处、研究生工作部

（二）大赛工作组

负责大赛的组织领导、策划实施、统筹协调等工作。

（三）大赛纪律与监督组

负责对赛事组织、评审等相关工作进行纪律监督。

四、大赛内容

（一）主体赛事

赛事包括成长赛道和就业赛道。其中，成长赛道设高教本科生组，就业赛道设高教本科生组、高教研究生组。每名选手结合自身条件选择符合要求的一个赛道报名参赛。

1.成长赛道。主要面向本科非毕业年级在校学生，考察其树立生涯发展理念并合理设定职业目标、围绕实现目标持续行动并不断调整的成长过程，通过学习实践提升综合素质和专业能力，体现正确的择业就业观念。（详见附件 1）

2.就业赛道。面向本科高年级计划求职学生（**不含已通过推免获得录取资格的学生**）和研究生，考察其求职实战能力，个人综合素质、专业能力与目标职业的契合度，个人发展路径与就业市场需求的适应度。（详见附件 2）

（二）同期活动

各院、所（室）可围绕主题赛事精心设计并广泛开展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同期活动，如院企供需对接、以创促就、小型就业招聘会、求职训练营、就业实习实践等系列活动；鼓励用好大赛资源，面向中学生开展职业启蒙活动（赛事）。

五、赛程安排

大赛采用院/所（室）初赛、校区复赛、全校总决赛三级赛制。

（一）选手报名（10 月-12 月）

所有参赛的选手通过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平台（网址 zgs.chsi.com.cn，以下简称大赛平台）报名参赛板块，按照《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学生操作手册》（在“大赛平台—报名参赛”版块下载），准确、完整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相关参赛材料（具体参赛材料见赛道方案）。选手参加省赛/国赛期间，指导教师、目标职业、目标行业等信息不得修改。

大赛期间，大赛平台开放成长赛道生涯闯关功能、就业赛道职业适配测评功能，参赛选手可根据需要选择使用。

重要提示：参赛选手按要求在大赛平台提交材料应确保真实、原创，不得含有违法违规内容，否则将被取消参赛资格及所获奖项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涉密内容应进行脱敏处理。

（二）院、所（室）初赛（11 月 11 日前）

初赛由各学院、所（室）负责组织，可使用大赛平台分配的

账号登录，进行赛事管理和信息查看。各院、所（室）参照大赛成长赛道、就业赛道方案，自主确定组织方式、参赛名额、比赛环节、评审方式和奖项设置等。各院、所（室）完成初赛选拔后，择优推荐选手参加校区复赛。

1.参赛选手材料内容、字数及格式等要求严格按照《赛道方案》要求设置，并在大赛官方平台完成报名和作品提交。

2.选手参赛材料以“院、所（室）+姓名+生涯发展报告（PDF）/生涯发展展示 PPT”“院、所（室）+姓名+求职简历（PDF）/求职综合展示 PPT/辅助证明材料”命名。

3.请院、所（室）于 11 月 11 日中午 12:00 前发送选手参赛材料、《各院、所（室）推荐校区复赛参赛选手信息表》（附件3）电子版至各校区招就处联系人（本科生）/研究生工作部联系人（研究生）电子邮箱。

（三）校区复赛（11 月 12 日—11 月 22 日）

1.校区复赛晋级名额。

本科生：每个学院每个赛道推荐 1—2 人晋级复赛;

研究生：每个培养单位就业赛道推荐 1—2 人晋级复赛。

2.校区复赛评审方式。校区复赛本科生和研究生分开开展。两轮评审，第一轮材料盲评，表现优异选手晋级第二轮；第二轮线下现场展示。

（四）全校决赛（12 月 1 日—4 日）

1.全校决赛晋级名额。校区复赛成长赛道、就业赛道中表现优秀选手以及经工作组单项考察推荐的选手晋级全校决赛，晋级名额：成长赛道 10 人，本科生就业赛道 10 人，研究生就业赛道 6 人。

2.全校决赛参赛及评审方式。决赛参赛选手通过抽签方式确定比赛顺序，依次上台进行主题陈述、评委提问（成长赛道）或综合面试（就业赛道），评委现场评分。

六、奖项设置

全校决赛设个人奖和优秀指导教师奖、优秀组织奖。

1.个人奖（本科生）分别从成长赛道、就业赛道选手中评出一等奖 1 名，奖金 2000 元；二等奖 2 名，奖金 1500 元；三等奖 3 名，奖金 1000 元；优秀奖 4 名，奖金 800 元。获奖选手均颁发校级荣誉证书，根据“第二课堂成绩单”制度给予加分认定。推荐省级/国家级获奖者参评校 2026-2027 学年度单项奖学金。

个人奖（研究生）评出一等奖 1 名，奖金 2000 元；二等奖 2 名，奖金 1500 元；三等奖 3 名，奖金 1000 元；获奖选手均颁发校级荣誉证书。

选手参加学校总决赛取得的成绩，纳入推荐参加省级比赛的考察因素。

2.优秀指导教师奖共设 10 名，奖金 1000 元。

3.优秀组织奖 10 个，奖金 2000 元。根据院、所（室）学生

规模、比赛组织情况、大赛育人工作及成效、晋级全校决赛情况、选手获奖情况等综合进行评选，意向申报单位需12月15日前提交相关总结材料。

七、工作要求

（一）充分发动。认真做好大赛宣传动员工作，将大赛与职业生涯咨询室建设、各类生涯教育、就业指导、实习实践、校园招聘等活动统筹组织，形成工作合力。积极举办院、所（室）赛、班级比赛，通过单独分组等方式吸引更多低年级学生参赛，把大赛作为加强和改进生涯教育、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的重要载体。

（二）精心组织。高度重视、周密部署，为举办赛事和同期活动提供必要的场地、经费支持，参照成长、就业赛道和《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赛省赛工作规范》（详见附件4）。认真组织开展报名、参赛指导等工作，鼓励班团主题活动与大赛的融合设计，让大赛指导服务惠及更多学生，在学生生涯教育、就业服务、师资培训等方面再投入、再促进。各院、所（室）要指定1名工作人员作为联络员，专项跟进赛事工作。

（三）广泛宣传。充分利用网站、公众号、宣传栏等多元渠道传播，全方位对赛事进行宣传推广，不断提升生涯教育与就业指导工作的覆盖面和影响力，营造全校关心支持大学生就业的良好氛围。通过大学生职业规划课程、就业指导课程等相关课堂，广

泛动员学生参与赛事活动，并将大赛内容和案例融入课程，普及规划意识，提升就业能力。

（四）严格纪律。参赛选手须为我校全日制在校学生。各院、所（室）要认真做好参赛审查工作，主要包括选手资格、指导教师实质参与情况、参赛材料内容和意识形态等方面，确保符合相关要求。坚持公平办赛、公益办赛、开放办赛、节俭办赛、廉洁办赛、安全办赛。不得委托第三方商业机构承办赛事，严禁教育培训类企业参与评审等工作。大赛工作组对院、所（室）初赛开展情况进行监督，对未举办初赛或以“内部集训”“定向培优”等代替初赛的院、所（室）视情节轻重，削减其校赛复赛名额或取消其校赛复赛参赛资格。

八、其他事项

（一）本科生大赛工作联系人

成都校区：徐秋梅，联系电话：028-86291980，邮箱：363825579@qq.com

雅安校区：吴巧，联系电话：0835- 2882501，电子邮箱：449691492@qq.com

都江堰校区：付静静，联系电话：028-87133517，电子邮箱：240254975@qq.com

（二）研究生大赛工作联系人

研究生工作部：许传蕾，联系电话：028-86290968，邮箱：

670583416@qq.com

（三）本通知所涉及内容的最终解释权，归大赛主办单位所有。

附件:

1.大赛成长赛道方案

2.大赛就业赛道方案

3.院、所（室）推荐校区复赛参赛选手信息表

4.全国大学生职业规划大赛校赛省赛工作规范

四川农业大学招生就业处

四川农业大学研究生工作部

2026 年 10 月 29 日